

# 上海市质量协会

沪质协[2022]23号

## 关于开展2022年上海市群众性质量提升活动 ——现场管理创新活动的通知

### 各有关单位：

三年来，根据《上海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关于开展上海市群众性质量提升活动的指导意见》有关要求，上海市质量协会在本市各行业广大基层一线生产现场、服务窗口、施工现场、研发与管理现场中，积极倡导和推行GB/T 29590-2013《企业现场管理准则》国家标准，推进各类组织开展现场管理自我评价，通过开展现场管理评价活动，形成了一批具有行业示范引领的星级现场活动成果。

2022年，为进一步深化落实群众性质量提升活动指导意见关于“开展现场管理示范活动”的相关要求，结合国家关于社会组织规范开展相关活动的规定，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场管理质量提升，贯彻“以顾客为中心，以提升效率和效能为目标，以节省时间、节约资源和优化节拍为核心（‘一心’、‘二效’、‘三节’）等现场管理核心理念，促进各类组织在质量管理体系升级中构建和完善现场管理体系，夯实现场管理基础、创新现场管理方法工具，通过监视、测量、评价与持续改进，提升现场管理水平能级，助力各类组织追求卓越、助推高质量发展，上海市质量

协会将在本市有条件、有基础、有意愿的各区、各行业、各集团公司和相关企事业单位中组织开展现场管理创新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 一、活动要求

### 1、现场概述：

现场：产品生产、工程施工和服务提供等价值创造活动的场所，以及与之相关的支持活动的场所，包括实体或虚拟场所，或二者的结合。

现场管理：为满足顾客及相关方需求，实现组织高质量发展与追求卓越目标，运用质量管理与卓越绩效等理念、模式、标准、方法工具以及数字化等新技术，对现场各方面进行策划、组织、指导、监视、测量、改进等相协调的活动。

现场管理创新成果：各类组织在开展现场管理活动过程中，以满足或超越顾客及相关方需求为导向，在重点管理活动中，通过管理与技术创新，取得突出成效，体现现场管理核心理念的结果。

### 2、申报对象：

本市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社区自治组织等各类组织。

### 3、申报范围：

本市一、二、三产业的各类生产、服务、施工、研发、管理等现场。按照制造、市场服务、非营利服务、建造、中小企业领域五个进行申报。

### 4、申报要求：详见附件 2；

### 5、成果类别：

活动中申报的现场管理创新成果，按照领域和现场分为三个等级：标杆级、优秀级、推进级。具体条件详见附件 2。

## 二、活动安排

序号	活动阶段	时间安排
1	活动报名	8月
2	辅导培育	8月
3	活动申报	8-9月
4	成果评价	10月
5	成果发布	11月
6	宣传推广	11月

### （一）活动报名（8月）

为加强与各區、各行业、各集团公司协同创新，广泛发动，申报主体单位自愿参与的基础上，本市各类组织均可报名参与2022年上海市现场管理创新活动，通过上海市质量协会(www.saq.org.cn)的“上海市群众性质量提升活动公共服务平台(<http://shqi.saq.org.cn/>)”，进入“在线申报”，点击“现场管理创新活动”进行注册登录，并在线报名（详见附件3）。择时召开在线申报说明会，对于2022年申报活动进行重点说明（会议通知另发）。

### （二）辅导培育（8月）

1、上海市质量协会将通过“上海市群众性质量提升活动公共服务平台”，面向社会公开分享交流现场管理优秀实践案例与典型经验。

2、组织开展现场管理创新活动的辅导活动，围绕GB/T 29590-2013《企业现场管理准则》等相关标准的宣贯培训，线上线下结合，聚焦标准解读、成果评价要点以及优秀案例成果剖析等内容。

### （三）现场管理创新成果申报（8-9月）

1、成果申报：申报单位通过上海市质量协会(www.saq.org.cn)的“上海市群众性质量提升活动公共服务平台”“现场管理创新活动”界面进入，填写申报表（详见附件4），提交现场管理创新成果报告，并附证实性材料（成果报告及证实性材料要求详见附件5）。

2、成果推荐：现场管理创新活动成果申报均需通过各区、各行业和各集团公司等活动组织推荐单位的推荐，并加盖公章（附件6）。对部分因特殊情况，确无有关单位推荐的上海市质量协会会员单位，其活动成果可在前期沟通的基础上，经确认后，可选择推荐单位为“其他-市质协会会员与质量推进部”进行在线推荐。

#### （四）现场管理创新成果评价（10月）

根据各申报单位提交的创新成果报告及证实性材料，上海市质量协会在形式审查后，将组织专家团队，依据 GB/T 29590-2013《企业现场管理准则》国家标准以及《现场管理创新成果评分表》（附件7），开展资料评审、标杆级答辩、现场验证等规范程序，形成现场管理创新成果的分级评价意见。

#### （五）现场管理创新成果审定（11月）

上海市质量协会将邀请活动指导单位与相关专家召开活动成果审定会，确定本年度本市各领域的各项现场管理的标杆级、优秀级、推进级的创新成果。

#### （六）现场管理创新成果发布及宣传推广（11月）

上海市质量协会将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上海市现场管理创新成果名单，并通过上海质量网、“上海质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进一步宣传推广。

### 三、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上海市质量协会会员与质量推进部

地 址：长宁区泰安路 74 号

联系人：冯 岚

联系电话：021-52588821、18917180029

上海市质量协会  
2022年8月12日